

7.9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交通运输职业学院的二手车评估与营销方向教学实训设备购置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数字化课程管理平台、二手车鉴定评估实训课程集、二手车鉴定评估教学案例视频集、二手车鉴定评估报告样本案例集、二手车整备实训课程集、二手车整备教学案例视频集、二手车收购实训课程集、二手车营销教学案例视频集、二手车销售（零售）实训课程集、水泡、重大事故、一般事故样车改造、鉴定评估专用工具箱、鉴定评估仿真嵌入式平台、便携式智能测色仪、二手车收购嵌入式平台、二手车管理（询价）嵌入式终端仿真、二手车销售实训仿真平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物研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24.2万元，资产总额为150.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便携式智能测色仪配套课程），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春金六合商贸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50万元，资产总额为100.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 （网络设备（交换机）、网络设备（无线AP）、网络设备（机柜）、教学公共设备、强光手电筒、电动上蜡机、刹车油检测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吉林省欣锐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110万元，资产总额为24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物研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1月25日

